

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汶上分中心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汶上分中心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中国·汶上”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wenshang.gov.cn/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汶上分中心联系（地址：汶上县新世纪路 996 号 C 座五楼，联系电话：0537-7216115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汶上分中心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统一部署，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严格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办要求，切实履行职能职责，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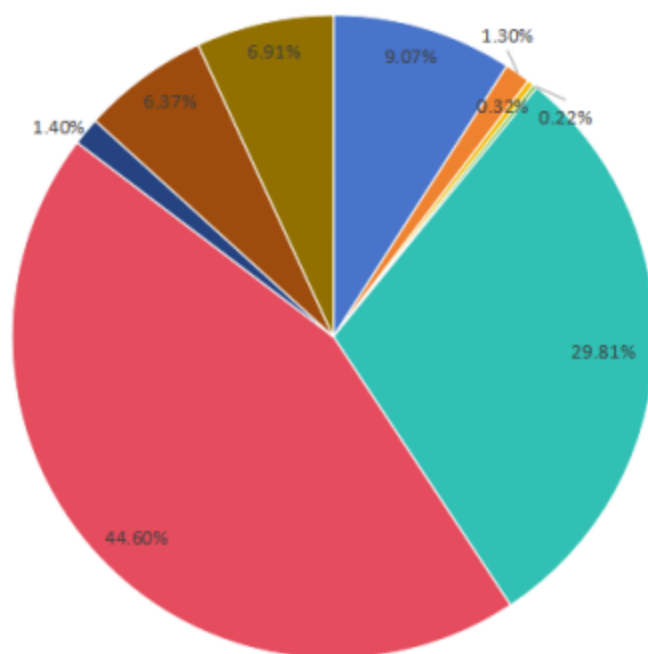
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3年，中心通过网站公开的内容主要有工作动态、工作简况、政府信息公开、政策法规、重要通知、建设工程、政府采购等栏目。主动公开信息共计949条，其中政府信息公开23条，工作动态84条，工作简况12条，政策法规3条，重要通知2条，建设工程276条，政府采购413条，综合交易13条，地矿资源59条，产权交易64条。

主动公开情况

■ 工作动态 ■ 工作简况 ■ 政策法规 ■ 重要通知 ■ 建设工程 ■ 政府采购 ■ 综合交易 ■ 地矿资源 ■ 产权交易
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中心坚持和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回复、归档等制度。2023年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中心成立了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发布领导小组，制定了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。在信息管理方面，明确各科室工作职责，分级做好信息发布审核把关，严格按照“先审后上、分级负责、保证质量”工作原则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上的发布工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中心着力提升政府网站建设管理水平，准确发布公共资源交易信息，定期推送工作动态、政策以及解读等信息，持续加大政府信息精准推送力度，力求做到公开内容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、重点突出、群众满意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中心重点工作和年度考核内容，落实专人负责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的日常运行管理、维护和安全保障，认真做好相关平台日常巡查。二是充分发挥“中国·汶上”政府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载体“第一平台”的作用，结合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汶上分中心官方网站、“汶上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”微信公众号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渠道。群众可以通过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汶上分中心网站

(<http://jnggzy.jnzbttb.cn/WenShang>) 或微信公众号(汶上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)查询建设工程、政府采购、土地矿权及国有产权等相关领域交易信息和办事指南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度，中心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就，但是在推进的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。一是在公开效果来看，在一定程度上依然存在表面化、形式化的现象。二是政务公开宣传力度不够，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虽然实施已久，但目前情况看，还有相当一部分群众并不熟悉国家赋予的权力，对政务公开的认知程度不够。

为切实整改自查2023年发现的问题，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，中心采取以下整改措施：一是加强中心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提升政务服务中心的信息查阅服务水平。二是重视中心全体干部职工理论知识学习和业务技能培训，定期召开政务公开交流会，提高专业素养。三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坚持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不断拓宽公开的领域和范围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、具体地公开政府信息，持续开展各种形式的政务公开活动，提高政务公开的社会效益，增强政府公信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；

本年度，我中心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（二）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；
全面贯彻落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2023年汶上县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文件，制定《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汶上分中心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台账》，明确责任科室、坚持依法依规、及时准确原则，做好发布解读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

（三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；

2023年我中心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。

（四）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；

一是多措并举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结合民意5来听走访、共驻共建等多种工作方式，积极推进政务公开，更好地服务群众。二是搭建多方位互动推动政民信息互通。结合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汶上分中心官方网站、及时发布相关信息。依法公开进场项目交易信息，做好招标公告发布、招标文件发布、中标候选人公示、中标结果公示、中标通知书公示、合同在线签订公示、合同履行信息公示等工作，做到应公开的信息全部公开，确保交易项目信息发布的及时、准

确、规范。